

龜山國中114學年度本土語文/臺灣手語選修課程調查表(新生適用)

臨時 班級		臨時 座號		學生 姓名		家長使用的母語 (多母語家庭可呈現多語別)		家長 簽章	
部定 課程 選習 語文 類別 (可複 選)	() 1. 閩南語								
	() 2. 閩東語 註：通用於馬祖地區								
	() 3. 客語 註：勾選客語後，請記得勾選下列腔別								
	() 1. 海陸腔 () 2. 北四縣腔 () 3. 南四縣腔 () 4. 大埔腔 () 5. 饒平腔 () 6. 詔安腔								
	() 4. 原住民族語 註：勾選原住民族語後，請記得勾選下列語別和語系								
	() 1. 卑南語： ☐ a. 初鹿 ☐ b. 知本 ☐ c. 南王 ☐ d. 建和								
	() 2. 布農語： ☐ a. 郡群 ☐ b. 卓群 ☐ c. 卡群 ☐ d. 丹群 ☐ e. 巒群								
	() 3. 阿美語： ☐ a. 海岸 ☐ b. 馬蘭 ☐ c. 南勢 ☐ d. 恆春 ☐ e. 秀姑巒								
	() 4. 排灣語： ☐ a. 南 ☐ b. 東 ☐ c. 北 ☐ d. 中								
	() 5. 魯凱語： ☐ a. 多納 ☐ b. 萬山 ☐ c. 茂林 ☐ d. 大武 ☐ e. 霧臺 ☐ f. 東魯凱								
	() 6. 泰雅語： ☐ a. 汶水 ☐ b. 萬大 ☐ c. 賽考利克 ☐ d. 澤敖利 ☐ e. 宜蘭澤敖利 ☐ f. 四季								
	() 7. 賽德克語： ☐ a. 德固達雅語 ☐ b. 德鹿谷語 ☐ c. 都達語								
	() 8. 太魯閣語 () 12. 卡那卡那富語 () 16. 撒奇萊雅語								
	() 9. 雅美語 () 13. 拉阿魯哇語								
	() 10. 邵語 () 14. 噶嗎蘭語								
() 11. 鄒語 () 15. 賽夏語									
() 5. 臺灣手語									
彈性 學習 課程	() 不選修								
	() 選修 註：1. 課程安排於週三社團時間，選修新住民語課程，無法選其他社團課程。 2. 實際開課與否得視社團師資而定。								
	() 1. 越南語 () 2. 印尼語 () 3. 泰語 () 4. 柬埔寨語 () 5. 緬甸語 () 6. 馬來語 () 7. 菲律賓語								
國小選習語別 (請填起迄年級)		() 閩南語：____~____年級 () 閩東語：____~____年級 () 客語：____~____年級 () 原住民族語：____~____年級，學習_____族語 () 新住民語：____~____年級，學習_____語							
學生國小選習 本土語文程度		() 1. 能聽 () 2. 能聽、說 () 3. 能聽、說、讀 () 4. 完全不會							
選習臺灣手語 程度(無則免)		() 1. 能理解手語表達意義 () 2. 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 () 3. 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並進行溝通 () 4. 完全不會							

填表說明：

- 依據110年3月15日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有關本土語文/臺灣手語課程之開課規定：「A. 本土語文包含閩南語文、客語文、原住民族語文、閩東語文、其他具有傳承危機之國家語言。具地區特性之族群語文(如平埔族群語言)，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於本土語文開設課程供學生選修。D. 國民中學階段本土語文/臺灣手語列為七、八年級之部定課程，每週一節課，學生選擇其中一項語別進行學習，並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開課。」
- 國中七年級及八年級學生應就閩南語文、閩東語文、客家語文、原住民族語文及臺灣手語等五種語文任選一種修習。
- 國中學生除選修本土語文/臺灣手語其中一項語別外，學校應調查學生選修新住民語文之意願，學生有學習意願，俾得於彈性學習課程開課，並維護學生選習新住民語之權益。
- 本表係提供 114 學年度國中新生報到時，提供學校開設本土語文/臺灣手語課程類別之依據，且以鼓勵持續學習同一種語文為原則，倘確有更換語文類別之需求，應持續至少一年方得更換；另語言學習持續性，有利提升學生學習成效及興趣，舊生不另行調查，惟需更換語別可向學校提出申請。
- 學校開課時，視各類語文課程選習學生數，得以班群方式打破班級或年級界限，依學生選習語言類別編組，倘未依國小階段修習語別選習者，應依語文評估工具了解語文級別(<https://pt.iformosa.com.tw/>)，並依級別安排課程；學生之學期成績，依其所選修語文成績做計算。
- 本表填寫完畢，並經家長同意簽章後，請於 4 月 20 日新生報到日繳回各班臨時編班或導師。

本土語文/臺灣手語選修課程說明(國中)

親愛的家長您好：

您平時都用什麼語言和孩子互動呢？語言是表情達意、互相溝通的工具，也是文化保存、理解與互動的媒介。我們生活在一個多族群、多語言、多元文化的環境，各種語文均有其特色，透過語文的學習，不但可以增進親子之間的感情、凝聚家族成員的向心力，還能夠體驗多元豐富的文化生活，對不同的文化能有更多的包容和理解，最重要的是可以保存先民代代相傳族群的語言及文化的資產，對與自身的文化有更多的認同與自信，進而培養跨文化多元的國際視野。

根據《國家語言發展法》，臺灣固有族群使用之自然語言及臺灣手語，除了閩南語文、閩東語文、客語文及原住民族語文等本土語文外，為保障語言人權與語言的多樣性、喚起社會大眾對於臺灣手語的重視，並落實《世界文化多樣性宣言》與《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對聾人語言與文化的尊重，因此將臺灣手語納入語文選習選項之一。

國中階段將本土語文及臺灣手語於國中七年級及八年級納入部定課程，學生得從以上兩種語文課程，依學習意願擇一類選習，每週一節課，為利延續語言學習，建議讓您的孩子與國小階段學習同一種語文為原則，並持續學習至少一年以上，以提供孩子良好語言學習經驗。

「多一種語言，多一種能力；多一種語言，多一種創意」，語言的學習亦是對大腦的刺激與活化，透過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的學習，對於其他領域的學習都會有實質的助益。目前本土語言流失速度非常快，語言文化等無形資產保存不易，期盼家長在家庭亦能營造語言學習環境，並利用數位平臺鼓勵孩子在家持續學習，讓我們一起來努力，使各種需要傳承的語言，得以在學校教育深耕。

讓我們共同豐富社會整體文化，呈現臺灣多元文化之美。期待您與孩子都能支持並選習本土語文/臺灣手語的學習，感謝您！

龜山國民中學 關心您

114年4月6日